

灵武市安监局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2017 年来，市安监局按照上级有关要求，通过全面贯彻实施上级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文件精神，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的规定，以强化制度建设入手，遵循公正、公平、便民的原则，积极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真正实现政府信息公开常态化。现根据灵武市人民政府《灵武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和统计报送工作的通知》（灵政办发〔2017〕201 号）文件要求，现将我局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概述

2017 年度我局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规范组织建设、强化责任意识。将信息公开培训教育纳入局机关干部教育培训中，利用每周学习日，集中组织干部职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有关信息公开工作的文件精神。专题研究信息公开指南、信息公开目录、信息发布机制、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等。加强局机关计算机网络安全管理，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及时、有效；成立了局长任组长、局干部职工为成员的局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具体职责。安排

专人负责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审查及发布工作，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时效性。

（二）健全工作机制，完善组织制度。一是修订了《安监局宣传信息奖励办法》，对调研、信息工作实行奖励机制，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到位；二是及时清理行政审批事项，在办理程序上最大限度地简化，在办理速度上进一步提速；三是强化监督。对行政决策、行政执行、行政监督等环节涉及政府信息公开问题进行监督检查，设置了投诉举报电话接受社会监督。

（三）严格保密审查，做好规范公开。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制度，确保信息的有效准确，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确保“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对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政府信息及时发布；对各种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完毕后，经审定统一发布；对各类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制度及涉及安全生产领域的重大决策等，及时通过报刊、网络、标语等形式予以发布。

（四）创新公开形式，着力拓宽渠道。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本局采用多种手段公开政府信息。一是在灵武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信息，方便公众查阅下载。二是通过编写信息简报，及时向社会提供重要工作动态信息。三是通过安委会成员单位（扩大）会议和灵武市信息中心，主动公开责任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以及行政公文、规范性文件等；四是开通“灵武安监”微信公众平台、开辟“美丽灵武”微信公众平台安全生产专栏，向公众宣

传安全生产最新方针政策，宣传普及安全生产各类法律法规、安全管理方式方法。

自治区安委会督导组督查我市安全生产工作

2017-06-09 灵武安监

点击右上角，分享到朋友圈



5月31日，自治区安监局总工程师黄建军率自治区安委会督查组一行对我市安全生产工作进行检查。

上午，市安委会副主任、政府副市长张韧刚代表我市向督查组作安全生产工作汇报，重点汇报了我市贯彻落实咸辉主席在自治区安委会第二次全体（扩大）会议上讲话精神及重点任务分工情况、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第八巡查组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活动及第十二次党代会期间的安全生产工作部署安排。市安委会主任、政府市长马自忠就存在问题与督查组进行了深入讨论，督查组一行对安监、国土、交通等部门档案资料进行了检查。

二、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一）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1. 风险防控系统信息公开，进一步强化企业安全风险预防控制体系建设。2017年，我局通过企业安全风险控制和隐患治理信息系统向全市各企业发送通知公告、工作动态1条，隐患整改通知单、督办通知单65条，监督指导企业完成事故隐患网上直报，限期整治销号。



2. 两法衔接平台信息公开。与市检察院建立两法衔接平台，通过党政网，将安全生产事故查处情况上报市检察院，接受纪检监察监督，推进事故查处工作公平公正公开工作。将各类安全生产检查情况、工作开展情况及时上报银川市、自治区安监局，并通过政务信息网、召开会议等形式下发各成员单位，同时送有关市领导审阅。

3. 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信息公开。健全完善《灵武市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办法》，对群众举报查实的事故隐患和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给予奖励。畅通 12350 举报投诉电话，畅通社会举报渠道，加强群众监督，提高安全监管监察行政执法工作透明度，加大安全生产政务公开力度，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索引号	名称	责任部门	生成日期
640181-124/2017-47094	宁夏昊源铝合金属有限公司作业现场管理违法案	灵武市安监局	2017年10月23日
640181-124/2017-54078	灵武市安监局对危化、冶金企业进行节前安全大检查	灵武市安监局	2017年08月28日

4. 安全生产事故预警信息公开。加强安全生产信息预警、预报和预防信息公开，与市气象局联合，通过手机短信平台，及时发布可能引发生产安全事故的自然灾害风险信息和重大隐患预警信息。对相关部门发布的安全生产预警信息及时发布给相关单位，提醒企业提前采取有效措施，加强防范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生命

和财产安全。

5. 安全生产新闻媒体信息公开。建立了“灵武安监”微信公众平台，公开安全员培训、许可证办理等办事流程，以及应急预案、职业卫生、六化达标、标准化达标等工作指导，推送安全生产宣传信息 122 条。加强与银川市电视台、灵武市电视台等栏目合作，对全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宣教、全市安全生产工作动态通过媒体向公众发布。安全生产月期间，邀请灵武市电视台对我市开展的“安康杯”安全生产演讲比赛进行专题报道。同时，印制了印有安全生产宣传标志的围裙、环保袋和安全生产相关宣传书籍、画册以及安全生产宣传片等，免费下发给企业职工、群众、安委会各成员单位，让市民在日常生活中学习安全、关注安全、保障安全，强化安全宣传。



6. 权力运行责任清单公开。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灵武市安监局责任清单。坚持“法无授权不可为”的原则，按照权责一致的要求，对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检查、行政奖励、

其他行政职权 6 大类权力事项，逐一梳理权力运行的责任事项，明确追责情形和担责方式，使责任事项、追责情形和担责方式有明确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文件依据 。

当前位置： 首页>政务公开>权力责任清单	
关于公布市政府部门（乡镇）行政权力	2016-09-09
灵武市梧桐乡人民政府	2016-09-09
灵武市白土岗乡人民政府	2016-09-09
灵武市马家滩镇人民政府	2016-09-09
灵武市临河镇人民政府	2016-09-09
灵武市郝家桥镇人民政府	2016-09-09
灵武市崇兴镇人民政府	2016-09-09
灵武市东塔镇人民政府	2016-09-09
灵武市公安局	2016-09-09
灵武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016-09-09
灵武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6-09-09

（二）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涉及安全生产政策法规、安全生产事故情况及形势分析、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事故应急救援、重大事故隐患和重大危险源、安全教育培训、职业安全健康监管等方面。2017 年，我局全力配合市政府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围绕社会普遍关心的热点重点，定期及时发布安全生产信息，共在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153 条。主要包括安全生产活动开展情况、检查通报、事故报告、安全简报等事项，便于群众了解本单位工作动态，实现了信息公开、办事透明。

安全生产法	640181-124/2017-55262	灵武市安监局	2017-12-01
关于转发《银川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加强民用甲醇...	640181-124/2017-54849	灵武市安监局	2017-11-28
灵武市切实加强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	640181-124/2017-55108	灵武市安监局	2017-11-28
关于切实做好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640181-124/2017-53528	灵武市安监局	2017-11-25
关于转发《自治区安委会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标本兼治遏...	640181-124/2017-54844	灵武市安监局	2017-11-23
江苏金马工程有限公司未能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案	640181-124/2017-47136	灵武市安监局	2017-11-21
市安监局组织召开“十九大精神进企业，助推安全生产主体...	640181-124/2017-54969	灵武市安监局	2017-11-17
市安监局联合市妇联开展“保安全生产创和谐家庭”支部主...	640181-124/2017-54340	灵武市安监局	2017-11-12
灵武市安委办组织开展标本兼治遏制重大特事故“一个工作...	640181-124/2017-54331	灵武市安监局	2017-11-10

（三）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2017 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申请。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行政复议和诉讼的情况

2017 年，我局未受理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诉讼请求案件。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由于安监局、安委办信息节点性、侧重性突出，信息分散，信息收集审核发布工作体系运转有待进一步顺畅。

（二）在市政务公开办公室的指导下，市安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逐步走上规范化、制度化，但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对公开信息的筛选还不成熟，亟待加强和提升。

四、2018 年改进工作的思路措施

（一）总体要求和目标。紧扣安监工作中心及公众期盼，以建设“法治安监、阳光安监”为目标，以保障公众安全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为重心，坚持依法公开透明的基本制度，扎实推

进政府信息公开，加强 安监信息发布、解读和回应工作，强化制度机制建设，不断 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提高政府公信力，推进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的建设。

（二）推进方式和举措。一是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内容。增加信息来源、丰富信息内容，本着“及时准确、公开透明、有序开放、有效管理”的原则，为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公众提 供完整的政府信息公开信息；**二是**进一步健全完善责任体系。积 极主动征询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加强局信息工作人员专业化 培训，提高运用信息技术的能力，切实改进工作方法，健全 规范、高效的信息管理发布体系；**三是**进一步创新信息公开 载体。加强信息公开工作平台建设及宣传，充分发挥门户网站、公示栏、微信、领导信箱等公开载体作用，为社会公众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7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灵武市安监局

统 计 指 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153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61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283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53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二、回应解读情况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0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一）收到申请数	件	0
1. 当面申请数	件	
2. 传真申请数	件	
3. 网络申请数	件	
4. 信函申请数	件	
（二）申请办结数	件	0
1. 按时办结数	件	
2. 延期办结数	件	
（三）申请答复数	件	0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涉及商业秘密	件	
涉及个人隐私	件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三）其他情形数	件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三）其他情形数	件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1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2. 兼职人员数	人	1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单位负责人：王军

审核人：彭灏

填报人：焦雅琳

联系电话：4021249

填报日期：2018.3.26